2019年财政预算转移支付情况说明

按照省、市关于编制2019年财政预算的要求，我区在编制2019年财政预算时，将上级财政提前告知的返还性收入7614万元、一般性转移支付补助101722万元及专项转移支付29201万元全部纳入预算管理，具体是：

**返还性收入7614万元**，其中：所得税基数返还收入517万元，成品油价格和税费改革税收返还收入70万元，增值税五五分享返还4892万元，增值税和消费税税收返还收入2135万元；

**一般转移支付收入101722万元**，其中：均衡性转移支付收入59635万元，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收入10687万元， 结算补助收入4254万元，固定数额补助17784万元，企业事业单位划转补助收入1577万元，成品油价格和税费改革转移支付补助收入40万元，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收入3970万元，革命老区转移支付160万元，其他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3615万元。

**专项转移支付收入29201万元，**其中：一般公共服务支出73万元，公共安全支出92万元，教育支出11103万元，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320万元，农林水支出7658万元，交通运输支出2348万元，商业服务业支出25万元，住房保障支出7462万元，粮油物资储备支出120万元。